國立中興大學運動場館使用證 退費 申請書

申請時間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(承辦人填寫)

申請人 姓　名		學號 / 職員編號	
身分證/ 護照號碼		電話	
身分別	□學生　□教職員工、退休教師　□教職員工眷屬、校友　□一般民眾		
證卡別	□健身房 □網球場 □月制　□半年制　□一年制	使用證號	
使用證 使用時間	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
退費 匯款帳戶	需請檢附 **本人** 存摺影本，如採用銀行帳戶者填妥銀行及分行名稱。 □郵局帳戶－局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(含檢號) 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□(含檢號) □銀行帳戶 銀行名稱：_____銀行_____分行 銀行/分行代碼:□□□□□□□　帳號: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(請靠左填寫)		
申請人 簽名欄	簽名：　　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		

以下體育室填寫	
審查結果	經查退還未使用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月_____日，共_____日， 擬依規定應退還新臺幣 _____ 仟 _____佰 _____ 拾 _____元整。 □ 使用證已繳回
	註:1.退還實際剩餘日數之費用。惟單次及 10 次卡不予退費。 2.經辦理退費者，半年內不得重新申請。

場地器材組		體育室主任
審核	單位主管	
已驗證無誤，請予退還。		
敬會		校長或授權核決人
出納組	主計室	
	1萬元(含)以下經費授權承辦人員核章。	十萬元(含)以下經費的動支與核銷授權系　所或行政單位主管決行。